

開南管理學院九十五年度第二學期通識中心學系科目教學計劃表

科目代碼	科目名稱	授課教師	修別	開課年級	學分數	每週時數
	中文：名著選讀	林政華	必修	二年級	2	2
	英文：	先修課程	語文素養 文學欣賞			
教學目標與內容	教學目標：本課程種再以明末以來之台灣文學大家百位之成就與著作介紹，讓學生了解台灣文學現在與過去，從而獲得語文教育豐富之教養。					
實施方法	講解法、討論法、演習法、問答法。					
評量方式	期中測驗 30%。期末測驗30%。平時成績20%。其他(抽考)成績20%					
授課使用及參考書籍	自編新教材<台灣古今文學家>					
科目簡介(可含大綱及教學進度)：						
一.本國語文組的[名著選讀]，指的是台灣語文名著，選讀內容包括下列各方面領域之文學家及其名著：						
1.為古典文學 2.為台灣新文學 3.為族語文學						
二.台灣語文名著，自明末沈光文傳入漢字文化以來，經過日據五十年，以及戰後國民黨政權的五十年名著及多，常有數百萬字的個人全集刊出。						
三.本課程就中精選一百位台灣文學家，介紹其名著作品，以及他的為人.時代，還有台灣文學的特殊性，讓台灣文，以及如何演變至今的軌跡。						
說明：1.授課教師於學期前填寫本表，經課程委員會審核後，影印分送給教師所屬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，授課班級所屬系、所及教務處課務組；並於開始上課時，將本內容向學生說明。2.本表於91.4.23第四次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。						

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：

授課教師：林政華

